



美國公立研究型大學

學生學習成效評估計畫之實施

文／彭森明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與評鑑中心諮詢顧問

譯／蔡小婷

為了強化大學校院品質保證，臺灣正欲於下一週期的校務與系所評鑑，開始推動學生學習成效（student learning outcomes）之評估（assessment）。本文探討了12所美國公立研究型大學實施學生學習成效評估之計畫與經驗，或可做為臺灣日後實施的參考。

該12所美國大學為：喬治梅森大學（George Mason University）、紐約州立大學阿爾巴尼校區（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at Albany）、德州大學奧斯汀校區（The University of Texas at Austin）、伊利諾大學香檳校區（University of Illinois at Urbana-Champaign）、馬利蘭大學帕克校區（University of Maryland at College Park）、麻州大學阿默斯特校區（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Amherst）、密西根大學（University of Michigan）、北卡羅來納大學教堂山校區（The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at Chapel Hill）、維吉尼亞大學（University of Virginia）、華盛頓大學（University of Washington）、威斯康辛大學（University of Wisconsin），以及西密西根大學（Western Michigan University）。

評估的文化（Culture of Assessment）

首先，美國大學的決策方式，與許多其他組織相同，均以具體實證為基礎，即為「資料導向」（data-driven）的決策過程。因此，所有的大學都致力於建置校務資料、教職員資料以及學生資料。近年來，學生學習成效資料之重要性日益升高，因其不只代表了學生在大學接受教育之品質為何，也為校方、行政人員、教師等成員點出學校需要改進的部分為何。就如同馬利蘭大學帕克校區所言：

「評估學生學習，對於改進高等教育的教學與學習是非常重要的方式。學生學習成效評估，也已經成為國家對高等教育改進的努力方向（如高等教育委員會－Spellings Commission），同時也變成了高等教育認可組織（像是美國中部各州大學評鑑委員會－Middle States Commission on Higher Education）開始考量的重點。如今許多高等教育機構，已慢慢建立起以學生學習與教學促進為重點的評估文化（culture of assessment）。」

因此，美國各大學均視學生學習成效評

估為一重要議題，也都認為這是評鑑一所大學品質保證、並邁向世界頂尖大學最有益的方法。本文所回顧的12所大學，均進行過綜合評估計畫（comprehensive assessment program）。

認可組織的角色

雖然學生學習成效評估，原先最早是由少數大學在幾十年前發起的，但是近年來，認可組織要求大學回報他們的學生學習成效評估計畫，在引導或推動評估計畫時，亦扮演了重要的角色。所提報告內容涵蓋下列項目：

1.在管理方面：

- 校內是否設有負責學生學習成效評估的行政辦公室？
- 誰是此業務的負責人？是否成立了委員會來進行評估計畫與指導方針的工作？
- 校內的學術單位是否具有評估計畫與年度報告？
- 此評估工作是否有任何法規基礎或法源依據？

2.在落實與執行方面：

- 每個學術單位是否具有自身的教學目標？
- 哪些部分的學習成效是被評量的？而它們被評的方式為何？
- 教學目標有達到嗎？
- 評量後的結果如何被運用？

上述這些面向與議題，提供了學生學習成效絕佳的評估模式。為了因應這些要求，美國大學校院莫不發展學生學習成效評估的計畫，並且在不同大學間建立可比較性。

評估計畫

研究型大學發展了一套可圓滿回應上述

各面向的方案，在追求世界大學定位的過程中，也協助了大學改進學生素質。在實施評估計畫時，各大學的落實過程具有某些共通特點，分述如下：

1.評估實施的行政模式

所有的大學都成立一個中心辦公室或委員會，來進行學生學習成效評估計畫的規劃與落實，例如：在馬利蘭大學，「校長的『學習成效評估委員會』（Provost's Commission on Learning Outcomes Assessment）領導並組織學生學習成效評估的流程。此委員會的責任，在於與各學術單位合作，發展學生學習成效的持續性評估模式。

此委員會主要是由校內來自四方單位的教師與行政人員所組成：位居領導之位的學院院長組成的領航委員會（A Steering Committee of Deans）；各院指派的院協調人（College Coordinators）代表各院並負責聯繫；由大學部、校務研究、規劃與評估，以及研究所等單位組成的規劃小組（A Planning Team）；與領航委員會根據特定的評估需要，指派來自教學與研究領域之教師組成的教師工作團隊（Faculty Working Groups）。」

2.評估實務方案

- 評估之落實乃從學術系所單位層級開始。所有的學術單位都被要求發展評估計畫。以北卡羅來納大學教堂山校區為例，該校「所有的學術與行政單位均應建立評估計畫，適切地敘述其針對的學生學習成效面向或是行政成效面向。該計畫必須包含系所或單位的使命、欲達到的成果、評估成效達成程度的方法，以及評估實施的時程規劃。每個學年度，該系所或單位都須提交相關的報

告給教務長或校長，內容須敘述評估之落實，將評估結果做一摘要，說明結果如何運用於改善學生學習與行政期許。」

同樣地，伊利諾大學香檳校區要求「所有的學術單位，不論是大學部或是研究所，都必須發展出評估學生成就的一套計畫。在『系所評鑑計畫』（Unit Assessment Plans）中，所有的系所都必須說明：（a）評估計畫發展的過程，（b）欲達到的學生學習成效為何，（c）學生學習成效與成就的評估方式，（d）運用評估結果促進系所進步的規劃。」

●評估計畫的主軸在於學校與學術單位效能，而非個別學生的「表現」。蒐集學生相關資料的用意在於，瞭解學術單位或行政單位的績效，而非每個學生的表現如何。

●績效的評估是以績效導向（performance trends）與同儕比較的方式進行。

●總結性課程評量

在學術層級中，總結性課程（capstone course）或是核心能力檢測等直接的評量方式，最常被用來進行專業知識與核心能力的評估。即將畢業的大四生必須參加總結性課程，在課程中，透過測驗或是專題研究的方式，讓學生接受系統性的評量，以瞭解他們學習的成果，以及如何在專業領域中靈活運用自己的知識。部分核心能力，例如寫作、批判思考、問題解決能力等，也融入測驗及專題研究報告中。

●核心能力檢測

核心能力部分，像是寫作、批判思考等，在某些大學是採用標準化的測驗方式獨立進行。常被提到的測驗有：美國教育測驗中心的「學術技能程度評量」（Measures

of Academic Proficiency and Progress by Educational Testing Service）、密蘇里大學教學資源中心的「大學基本學科能力測驗」（College Basic Academic Subjects Examination by the University of Missouri-Columbia Assessment Resource Center）、美國大專校院考試中心的「大學學習成果評量」（College Outcome Measures Program by American College Testing），以及美國教育補助委員會的「大學生學習評量」（Collegiate Learning Assessment by the Council for Aid to Education）等。

●其他間接評估方式

相關機構也可以採用間接的評估方式來瞭解學生學習成效，像是「全國大學生投入程度調查」（National Survey of Student Engagement），來確認學生進行學習的機會與投入的努力；而畢業生流向追蹤調查（graduate follow-up survey），則可用於瞭解學生的表現以及教育在他們職涯發展上的影響度。這些調查均可用於指出學校還有哪些可改善的空間。

3. 評估結果的應用

學校機構應要求學術單位採用評估結果，以改進教學與學生學習。例如在伊利諾大學香檳校區，這些改進的努力可能會帶來：

- 課程結構的修改或重新設計
- 新課程的增加
- 課程內容的修改
- 課程修課要求的改變
- 成果評估的改進
- 學生發展監督機制的改善
- 資格考試流程的修訂
- 新的集中（必修）課程（concentration）

或副修（選修）課程（minor）的發展

4. 提供給教師使用之資源與服務

● 資訊儲存與流通的網站

每個大學機構都會有一個特定的網站，裡面包含了許多豐富的線上資源，這些資源均與評估方法、其他學校之評估系統、評估計畫的示例，以及結果報告與分析的範本等有關。

● 研習會

每個大學機構經常舉辦各式各樣的座談會或研習會，讓教師能更進一步瞭解評估計畫的整體內涵、他們可以運用的資源，以及可應用於教學上的評估方法。

● 小額的研究經費補助

部分大學，例如西密西根大學，會提供小額的經費補助，鼓勵教師研究發展可更有效評估學生學習成效的方法或策略，或是將評估結果用於改善教學的方式。

結論：師生共同參與 建立有效率的評估文化

總結而言，在美國，學生學習成效的評估已在各大學校院中廣泛地實施。他們均已認

同，學生學習成效的評估為確保大學教育品質與成效的有效方法。

然而，大學生的學習成效評估，在臺灣仍是個較新的概念，需要建立一個完整的評估機制，目前還有一段路要走。政府與認可機構必須和大學校院密切合作，發展出評鑑的文化，並讓教師與學生深入參與，建立起一套有效率的評估計畫。建議臺灣的大學校院，可以先參考採用下列由維吉尼亞大學提倡的普遍原則：

● 評估必須有效益、有彈性，並應把教師與學生的負擔壓到最低。

● 每個系所單位都應該要定義出最適合自身特性、最重要的學習成果。

● 評估方法應該盡量簡化，並與教師、學生息息相關。

● 學生學習成效評估的分析單位，必須以學術單位（系所層級）為主。

● 教師的參與是非常重要的。

● 評估的結果必須積極運用於系所的改進。

期待未來，清晰並具公信力的學生學習成效之評估，能協助臺灣的高等教育往世界頂尖大學邁出一大步。



◎12所美國公立研究型大學網站：

1. 喬治梅森大學（George Mason University）：<https://assessment.gmu.edu/>
2. 紐約州立大學阿爾巴尼校區（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at Albany）：<http://www.albany.edu/assessment/index.html>
3. 德州大學奧斯汀校區（The University of Texas at Austin）：<http://www.utexas.edu/academic/ctl/assessment/outcomes.php>
4. 伊利諾大學香檳校區（University of Illinois at Urbana-Champaign）：http://cte.illinois.edu/outcomes/unit_assess.html
5. 馬利蘭大學帕克校區（University of Maryland at College Park）：<https://www.irpa.umd.edu/Assessment/LearningOutcomes/>
6. 麻州大學阿默斯特校區（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Amherst）：<http://www.umass.edu/oapa/oapa/index.php>
7. 密西根大學（University of Michigan）：<http://www.provost.umich.edu/reports/slfstudy/ir/assessment.html>
8. 北卡羅來納大學教堂山校區（The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at Chapel Hill）：<http://oira.unc.edu/>
9. 維吉尼亞大學（University of Virginia）：<http://www.web.virginia.edu/iaas/index.shtm>
10. 華盛頓大學（University of Washington）：<http://www.washington.edu/oea/services/research/assessment/index.html>
11. 威斯康辛大學（University of Wisconsin）：<http://www.provost.wisc.edu/assessment/>
12. 西密西根大學（Western Michigan University）：<http://www.wmich.edu/poapa/assessment/>